金水〔2022〕96号

关于印发《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安徽金寨经济开发区（金寨现代产业园区）管委，安徽金寨技师学院（金寨职业学校），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保障我县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我局制定了《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实施方案

金寨县水利局

2022年4月29日

|  |
| --- |
| 金寨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9日印发 |

附件：

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实施方案

随着天气逐渐转暖，意外溺水事件将进入易发期、多发期、高发期。为有效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发生，根据全省、全市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等10部门关于组织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的通知》和《金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的通知》（金政办秘〔2022〕3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预防青少年学生溺水专项行动，积极采取多种方式、方法，有针对性地对青少年学生进行预防溺水的安全教育，加强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健全家校合作、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建立预防青少年学生溺水教育和管理的长效机制，着力从源头上预防，从根本上治理，增强安全意识，提高预防能力。

二、工作目标

不断健全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体系，通过构建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四位一体”的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网络，着力解决青少年学生防溺水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坚决遏制溺亡事件发生。

三、工作思路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和县关于做好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要求，坚持“早部署、早宣传、早预防”和“勤提醒、勤监督、勤沟通”的工作原则，以问题为导向，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多方联动，常年、常态、长效抓好预防溺水工作。

四、工作职责

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工作，宣传是重点，教育是基础，监管是关键。作为水利管理部门和涉河工程经营单位，要强化责任意识，加强本部门、本单位管辖范围内重点水域溺水事件多发点的警示标志设置和安全监督管理。

（一）水利局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协调、督查水利行业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督导，检查推动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努力构建水利行业齐抓共管的防溺水工作格局。

（二）各个工作小组主要负责指导各乡镇在高、中危险区域设置警示牌和放置一杆一绳及安装安全防护栏，对低险区域设置有警示牌。督促各乡镇成立乡镇、村防溺水巡逻队伍，根据学生溺水多发生在农村、放学途中、节假日等特点，对学校周边和学生上下学路上的重点水域进行每天巡查，及时、全面、精准上报巡查情况。

（三）各乡镇依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谁经营、谁负责”“谁所有、谁负责”的原则，全面加强对辖区内的水库、水电站、山塘、小水坝、机井、建筑工地水池、废弃矿坑、景区内水体等重点水域的安全隐患排查，建立清单化、闭环式管理，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

五、工作措施

（一）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我局成立了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领导小组统筹管理我县水库、水闸、水电站、防洪堤等水利工程和河湖危险水域隐患排查整治的各项工作，研究制定检查排查方案，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有关政策，督促指导水电站日常安全巡查、对标落实安全防护。工作小组负责督促和检查乡镇辖区内水库、水闸、水电站、防洪堤等水利工程和河湖危险水域隐患排查工作，填写隐患排查表，并完善相关台账资料。

（二）加强水域分类管理。各小组开展排查工作时，要综合考虑各乡镇辖区内水域近3年来是否发生过溺水事件、是否有青少年儿童经常去游泳戏水、是否靠近居民生活区且随时可下水洗手洗脚、是否有路或缺口方便进出但又没人看管、是否水质较好且周边环境优美等情况，将水域划分为溺水低风险水域、中风险水域、高风险水域进行分类登记，以便根据不同风险级别进行管理。

（三）加强巡查巡防。充分发挥乡镇、村级河（湖）长和包村民警熟悉水域、熟悉地形、熟悉情况的优势，因地制宜设立专兼职巡逻队伍，重点时段要开展不间断巡查，及时发现、制止、劝离游玩、戏水、游泳人员。汛期期间，水库管理人员结合日常工程管理巡查工作每日开展1次以上巡查范围内水域防溺水工作巡查，中型水库加大巡查力度。

六、强化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水利局主要负责同志要研究部署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分管负责同志要主动作为，认真抓好工作落实。各科室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织牢织密保障青少年儿童安全防护网。

（二）广泛开展宣传。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专栏、悬挂横幅和防溺水安全警示牌等多种途径，大力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珍爱生命 严防溺水”安全知识，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七、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追究。加大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责任追究力度，对不认真履行防溺水职责、不及时开展防溺水工作的下属单位、各股站室，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二）强化监督检查。深入分析各类溺水事故的时段、地域、溺水原因等情况，不断研究防溺水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工作的预见性、主动性，及时发出风险提示和预警，努力从源头上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局属各业务股站要加强监督检查，督促有关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水利工程建设单位、河道采砂经营企业在河湖、水库、水电站、水闸、堤防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标志，配备必要的救生设备。